

日本經濟史

守屋典郎著

周錫卿譯



日本經濟史

守屋典郎著

周錫卿譯

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一九六三年·北京

守屋典郎
日本现代史大系
經濟史

根据东洋经济新报社1961年版译出

日本經濟史

〔日〕守屋典郎著

馬錫駒譯

生活·讀者·新知三联书店出版

(北京朝陽門大街300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字第56号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14 $\frac{5}{8}$ 插页 2 · 字数 328,000

1963年1月第1版

1963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1—2,020 定价(七) 1.90元

统一书号 40C2·204

序

20 世紀 50 年代日本壟斷資本主義的迅速發展和土地改革^①的成果的進展，引起了許多關於日本資本主義問題的論戰。這不僅是學術界內部的論戰，而且含有政治意義，同日本工人階級和人民群众的命運有十分密切的關係。而在這個論戰中，更加細致地分析日本資本主義，並進行個別問題的研究，使其朝着正確的方向發展，就成為我們的一個重要任務了。

這本書就是根據上述意義，在以往的研究的基礎上撰述的日本資本主義的經濟史。我把過去四分之一世紀中所寫的舊稿一一加以檢查，一面回顧同我休戚相共的日本工人階級的成長過程，一面站在今天的立場上，追述了歷史的發展。這也可以說是寫這本書的當然過程。批判地敘述日本工人階級歷史的權威性著作迄今尚未出現，可是寫出這樣的著作來是有絕對必要的。我深信將來經由無產階級寫成時，我這本書多少總能有所貢獻。

我於去年八月參加在莫斯科舉行的國際東洋學者會議時，曾與亞洲民族研究所各位學者促膝縱談關於日本資本主義的問題，還發現了許多意見不同之點。這本書是對這些問題的一個解答，當然在我發現自己的錯誤時，也是很願意改正的。但自 1927 年和 1932 年提綱^②發表以來，日本工人階級的先鋒隊是拚着生命來處理這

① 指日本戰後實施的土地改革，見本書第十章。——譯者

② 共產國際分別在這兩年發表的關於日本革命的提綱。——譯者

个问题的。对于他们的处理方法的批判性的检讨，又与对国际工人阶级运动历史的批判有关，只有站在重新检讨的立场，才能使问题得到更正确的解答。并且这一重新检讨的着眼点，应当不是过去的隔阂，而是当前的日本和全世界工人阶级及和平力量的斗争。

在写这本书时，我想起了许多前辈和朋友的教导之恩和深厚友谊，因而再一次感到对他们的感谢之忱。特别令人难忘的，是我在党于1931年围绕政治提纲^①同解党派^②发生论战和在1932年提纲发表后进行阐述工作以后，才对日本资本主义历史多少寄与关心和开始研究。当时指引教导我的是野吕荣太郎^③和平野义太郎^④两先生。以后不断鼓励我的是平野先生和山田盛太郎先生^⑤。野吕先生早年就壮烈牺牲，平野、山田两先生现在还在各个战线上活动。借了这个机会，我要再一次祝两位先生健康，同时以弟子之礼，对他们的长年教导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原来打算在这本书里叙述从德川时代末叶到现在为止的经

-
- ① 日本共产党于1931年4月发表的提纲草案。这个草案在国际上受托派影响，在国内得到解党派（见下注）喝采。其主要内容是低估天皇制和半封建势力，武断当时日本革命是社会主义性质的。发表后立刻引起论战，1932年共产国际正式驳斥了这个草案。——译者
- ② 日本共产党成立后立刻遭到残酷镇压，党内一部分篡夺了领导权的叛徒竟于1924年作出解散党组织的决议，他们被称为解党派。——译者
- ③ 已故日本共产党中央委员（1900—1934），从学生时代起即参加革命运动，1933年11月被捕，在残酷拷问下坚贞不屈，于翌年2月牺牲。他所著《日本资本主义发展史》是日本第一部用马列主义分析日本历史和日本资本主义的著作，我国有中译本；三联书店1955年版。——译者
- ④ 学者。著名和平运动人士，现任日本和平委员会会长、日中友好协会副会长、日中贸易促进会会长等职，战前著有《日本资本主义社会的机构》、《日本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等书。战后出版了《新著作集》。——译者
- ⑤ 学者。战前主要著作作为《日本资本主义分析》、战后著有《日本农业生产力的结构》等书。——译者

济史。由于时间和篇幅有限，大体上写到1952年到1953年前后就搁笔了。以后几年的叙述只能期之他日。但是大体看来，战后日本壟断资本主义是在那个时候确立的。因此写到那里，对于认识当前的问题并不是没有意义的。至于省略年表、减列参考文献到最少限度、本文中沒有注解，也是由于篇幅关系。好在本文中已在一定程度上具备上述内容，希望读者参阅。此外，我在这次撰述中全面检查了旧作，对我来说是一个好机会，使我能够利用旧稿中的某些部分。最后，我希望有很多的人不計巨細，賜予批判。

守屋典耶

1961年3月

目 次

序

第一章 明治維新的經濟背景	1
1. 德川时代后期农民的商品經濟的发展	1
2. 开港通商所引起的商品經濟的发展和矛盾	23
第二章 明治維新和資本的原始积累	41
1. 維新政权所施行的經濟变革	41
2. 資本主义的导入与国内市場	58
3. 原始积累	77
第三章 資本主义的形成	90
1. 农业阶梯和机器工业	90
2. 資本主义的形成	110
第四章 产业資本的确立	123
1. 产业資本的确立及其本末倒置的构造	123
2. 资产階級和地主的統治与早期帝国主义	143
第五章 日本帝国主义的形成	161
1. 帝国主义的形成和国家的补充、代替	161
2. 壟断資本主义的形成	179
第六章 日本帝国主义的确立	191
1. 帝国主义的侵略活动和大战繁荣	191

2. 帝国主义的矛盾的加剧	214
第七章 资本主义总危机	227
1. 战后经济危机	227
2. 相对的稳定时期	244
第八章 总危机的加深	276
1. 信用危机与大经济危机	276
2. 军需通货膨胀和准战时体系	291
第九章 战时经济	332
1. 中日战争期间战时经济的发展	332
2. 太平洋战争与日本帝国主义的崩溃	359
第十章 第二次大战后占领下的经济	378
1. 战后经济的混乱和美国的占领体系	378
2. 壟断资本体系的复活	406
后序 (和约生效后日本壟断资本主义发展的素描)	447
参考文献	451
索引	453

第一章

明治維新的經濟背景

1. 德川时代后期农民的商品經濟的发展

大家都知道，馬克思在《資本論》第一卷里的脚注中，曾对明治維新以前的日本作过如下的叙述：“日本有純粹封建的土地所有权，和頗为发达的小农經濟。所以，比我們全部的大多数在资产阶级偏見下写成的历史书，它为欧洲中世紀，提供了一个更忠实可靠得多的描写”^①。

我們应当首先认为日本这种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实际經濟条件是地租的实物形态。馬克思又在另一处写道：

“地租的实物形态——那在亚細亚，是国稅的主要要素——虽然是用那种以自然关系不变性反复生产出来的生产关系为基础，但那种支付形态，反过来，也有維持这种古旧生产形态的作用。土耳其帝国得以保存至今，这便是秘密之一。由欧洲强迫引起的国外貿易，在日本引起实物地租到貨幣地租的轉化时，又把日本的模范的农业破坏了。这种农业的狹隘的經濟的存在条件，就因此失去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 1958 年版，第906頁，注192。

了。”^①

我理解到，馬克思對日本的認識，是从牧师的报告和旅行記等材料得来的。我們应当怎样来領会他对日本的論述呢？在上引論述中，馬克思不但指出日本农业的亞細亞方式的不变性，还預示这种不变性会因国外資本主义的侵入而消失，从而引起封建土地所有制崩潰的危机。但是德川幕藩体制^②不只是建立在同封建領主对立的繳納实物地租这种貢賦的本百姓^③上，还以表現在兵农分离^④三都^⑤与城下町^⑥的形成和參觀交代制^⑦等上面的一定的商品經濟的发展为基础。而且这个封建体制，虽因三百年的閉关自守而与外部世界的影響相隔絕，但內部的矛盾逐漸酿成，商品經濟已在强有力的封建的限制下，以城市为中心，在全国逐漸发展。当时貨幣流通的範圍已达到相当的規模，商业資本和高利貸資本業經有所发展，并有了一定程度的商业化的农业，农民的階級分化也在进行。

由于这种情形，甚至还出現像楫西、加藤、大島、大內在《日本資本主义的成立》(1957年版)一書中所說的这种話：“当我们想到

- ① 馬克思：《資本論》，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40頁。
- ② 在德川时代，天皇徒拥虛名，世襲將軍的德川氏掌握实权。他的將軍府又称幕府，各諸侯的封地称为藩，所以这个統治体系被称为幕藩体制。——譯者
- ③ 德川时代載入賦册的农民，他們在領主土地所有制下对土地有使用权，同时承担对領主繳納租稅的責任。——譯者
- ④ 从战国时代起，大領主为了鎮压人民和进行爭战，把过去分布各地的武士集中于他所居住的城堡附近，使武士完全脱离农业經營，同时促成城下町的发展。这种情形称为兵农分离。——譯者
- ⑤ 京都、江戶(東京)、大阪等德川时代三大都市。——譯者
- ⑥ 諸侯城堡附近的城市。——譯者
- ⑦ 德川幕府規定，各諸侯須于每两年中，一年住本国，一年住幕府所在地的江戶，而且妻子須經常住在江戶，事实上作为人质，称为參觀交代制。——譯者

这个问题，即马克思在19世纪60年代写《资本论》时对于日本究竟有多少认识时，感到太呆板地看他这句话是没有意义的，而且也不是尊重马克思之道。”(47页)但是我们至少可以认为：幕藩体制，是经过太閤檢地^①这一划时代的事件，以古老的名田^②经营为特征的旧式中世纪土豪的土地所有制瓦解，产生缴纳实物地租的本百姓以后成立的在領地内拥有統治全权的新領主制(称为大名制)，它是能与欧洲的古典庄园(Villikationsverfassung)体制瓦解后在中世纪成立的纯粹庄园体制相比拟的。关于这点，已由藤田五郎在《近世农政史論》(1950年版，33页)和高桥幸八郎在《地主的土地所有制和商品生产》(高桥、古島編：《蚕种业的发展和地主制》，1959年版，17页)中指出过。在这种情况下，农民的地位被固定为缴纳实物地租的农奴，他们的生活，由于有了永远禁止买卖土地、限制分地、限制农作物和庆安告諭^③等规定，而致从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使用权起，到衣食住的每个细节止，一切都受到限制。这种状况基本上一直持续到德川时代末期。现在我们要研究的问题是：德川时代中叶以后这个体制究竟瓦解到什么程度，这种瓦解情况对维新以后日本资本主义的发展发生什么影响和起了什么规定作用。

二

当然，封建制度的特征是領主剝削农民。領主的統治是以封建的大土地所有制和农民对領主的人身依附为基础而成立的。农

- ① 指丰臣秀吉当权时(他任太政大臣，一般称他为太閤)实行的全国范围的土地清丈。——譯者
- ② 日本中世纪的土地所有者常用自己的姓氏来称呼田地，因此称为名田。——譯者
- ③ 1649年德川幕府发布的告示，瑣碎地规定了人民生活的各个方面，基本精神，是要人民拚命干活和过极艰苦的日子，把产品缴纳給領主。——譯者

民劳动力的再生产受土地所有制的限制。在这种情况下，如果用村社这个名詞来表现土地所有权的限制，那么封建制的基础就是这个村社。构成德川幕藩体制的基础的，是差不多吞食了农民的必要劳动部分的实物(米)貢賦(实物地租)。为了确保这种地租而实施的强制办法，表现为各种形式的“农奴制”。还須指出，在这个农奴制下，虽然还残存着劳役地租，可是一般地說，是以实物地租为基础的。这意味着在“假定直接生产者有較高的文化状态，从而也假定他的劳动和社会一般已經有較高的发展阶段”^①，农民由于商品經濟的侵蝕和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就得到保留一部分剩余劳动的可能性。

在原則上，实物地租至少要以一定程度的商品經濟为前提，并包含着商品經濟。商品經濟是幕藩体制的不可缺少的构成因素，城下町的形成和諸侯以租米支付俸祿的一般化，都以它为前提。封建領主早就开始把收到的租米商品化，三都和城下町的商品經濟，就是由領主和特权商人以米为中心开展的。

被商品化了的米，是人們当作村社体制下的貢品而生产的。只就这点來說，米的商品化并不会破坏农村的自然經濟。但是都市的商品經濟的发展却使农村不能老停留在自然經濟的中心这种位置上。农村中的商品生产，不仅在城市所需要的蔬菜、衣料和日用品原料方面，还在封建貢賦的最主要的对象——米方面进行。米經過农民的手商品化，实际上是由这些情况促成的：即自18世紀初叶的享保年代^②以来，当作貢賦的实物地租的征收方法由每年勘定改为定額制、投放肥料的增加、耕作方法的改进和商人投資进行大規模开发新田，从而提高了生产力。

① 《資本論》，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037頁。

② 享保是日本年号，享保年代是从1716年到1735年。——譯者

农民的商品经济，虽在封建生产方式之内，还是不断发展，结果村社的体制逐渐瓦解，使农民变成小商品生产者，出现富裕农民和贫穷农民，又在农民内部出现雇用者和被雇用者，亦即进行阶级分化。但在这种资本主义的发展中，农民手里所保留的剩余劳动，不是归于直接劳动者，而是被土地所有制下拥有土地的农民占有，结果领主虽然有所削弱，却使封建的土地所有制重新编组，即在领主的土地所有制下产生了地主与佃农对立的新关系。但是由此发生的封建生产关系的动摇，还是促进了封建的依附关系的瓦解，加上商品经济的发展，产生了劳动者与劳动资料分离的情形，就预示了新生产方式的前提的发展。

在17世纪末叶的元祿年代^①，畿内^②及其他先进地区已出现水吞（无高）阶层^③，这说明当时日本农民的阶级分化已经达到相当的程度。18世纪德川时代中期以后，更以全国规模进展。到现在为止，已经有许多研究成果判明了这点。以下举两三个例：

“要进行全国性的数字调查是很难的。……如就尾张藩来举个例子：在元祿15年（1702年）尾浓江领地的120,189家农户中，有田地的为90,048户，没有田地的为28,041户。又在能登的一个村子里，享保9年（1724年）的赋额为212石^④。在19家农户中，13户有田，6户没有。又据人推算，在明治初年的全部耕地中，约三分之一是佃耕地，三分之二是自耕地”。（中村吉治：《日本经济史》下卷，1957年版，270页）

① 日本年号，从1688年到1703年。——译者

② 京都附近地区。当时包括山城、大和、河内、和泉、摄津五国，故又称五畿。现为京都、大阪府及兵库县等地。——译者

③ 没有田地的贫农。——译者

④ 日本容积单位，每日石为10日斗，每日斗为10日升，每日升合1.804公斤。——译者

“各地方和各村的土地集中情况有相当差别，但是大体上可以这样说：即商品经济侵蚀深透的地方分解得快，落后的地方分解得慢。例如在畿内，到了德川时代后期，没有田地的贫农达到百分之五十到七十的村子已经相当多（古島敏雄：《近世商业性的农业的展开》，158页）；在长州，^①无地贫农平均占百分之五十弱，还有完全没有无地贫农的村子（同上书，135、137页）。在关东^②，大概以无地贫农占百分之十到二十的地方居多（同上书，73—77页）。但是在同一个地区里面，村与村之间的差别很大，因此不能一概而论。像大村藩那样，从全部是本百姓的村子起，到一户本百姓都没有的村子止，真是千差万别（津下刚：《近代日本农史研究》63—66页）。这种差别必须用各村的特殊性来说明。（楫西光速等，《日本资本主义的成立》，78页）。

现在我们没有必要在这里来说最近日本经济史学界进行的“寄生地主论战”的情形。上述阶级分化，不仅是由于封建制度的动摇，而且是由于农业生产力和商品生产的发展。关于这点，现在是没有争论了。诚然，谈到地主与佃农的关系，实有从古老的下人^③关系的残余到典当佃耕关系和寄生地主与佃农的关系等一系列的阶段之差，而最后的那种关系越来越随着农民的阶级分化而产生，到了19世纪以后的德川时代末期，更在全国迅速扩展。这是由于农村中的商品生产显著发展之故，而寄生地主制的展开就是在这种情况下进行阶级分化的必然结果。

上述趋势是以这种过程为媒介而出现的：即商业性农业的发

① 今属山口县。——译者

② 包括现在的东京都及神奈川、千叶、埼玉、群马、栃木、茨城等六县。——译者

③ 直接受地主役使的劳动农民。他们的处境近于奴隶，残存于偏僻地区。——译者

展，使农民中有中农分立出来，并向两极分化，现又受到土地所有制的限制。现在举例来说明农民中的中农的发展：在大阪周围的村子里，有半数村民种棉的例子很多。在这种村子里，上层农民日益扩充棉业生产。中农以下，一直到低层农民，都从事棉織品生产，并且也超过了副业性的家庭工业范围，还雇用几个工人，以图发展。这是典型的情况。但在这种发展同强有力的封建土地所有制和与它相结合的高利贷、商业资本对立，并受其限制时，农民的发展趋势，就不是朝着资本主义的方向，而是朝着寄生地主制的方向进行分化了。

因此在这种情况下，推动地主制发展的，“是具备这种条件的人：即能运用商业和高利贷资本的实力，乘着领主的财政紧迫，与领主权相结合，同时侵入其剥削体制，并依凭这种关系，发动领主权，把它当作武器来确保领主的贡赋和自己分得的部分。”（古島敏雄、永原庆二：《商品生产和寄生地主制》，1954年版，270页）。比如大阪地方的地主，就是些既向农民放高利贷，又有借款给领主阶层的能力的人。这个地方的佃耕关系的基本形态，是这些人结成地主团体，商定佃耕条件，向佃农强制征收高率佃租。

以这种地主和佃农关系为中心的农民的阶级分化，是不能与资本主义性质的分化等量齐观的。但是它又是以这种形态而展开的关系；即作为封建制度下的小农民经济发生破綻的结果，这些农民丧失了田地所有权，不仅要照旧向领主缴纳贡赋，还要受地主剥削，却又不得不紧紧抓住另佃农耕。佃农阶层在处于这种条件下的同时，又以向市场出售产品为目标进行生产，另一方面还被迫出卖劳动力。

农民的阶级分化既与商品经济的发展相关连，当然分化就不会停顿下来。曾经表现在劳役地租上的徭役劳动，随着货币经济

的发展，早就以“当票服役”或“典当服役”等名目，变成债务奴隶的劳动。这种债务劳动又逐渐发展为带有工资劳动性质的雇佣关系，即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借钱变成付酬，债务劳动的期间缩短，进一步又发展为年雇工、季雇工和日雇工。这种关系之所以发生，是由于受到商品经济发展的影响而没落的小农民，如果只靠一小块田地，就连劳动力的再生产也不能保证，因而首先必须出卖劳动力来补充家计。又因农业或小工业生产依靠分工而提高了生产力，可以雇用工人来扩大经营，补充家计性质的劳动就朝向雇佣劳动发展。工业方面的这种发展比农业方面更快。但就蚕茧业工人来说，在福岛的信达地方，只算这种雇佣关系下的流动工人，据说就达到这样的程度：即“明和九年(1772)，在桑折村的357户中，有男工60人、女工28人；又据明治5年(1872)的调查，伏黑村即有538人(内男工480人、女工58人)”(庄司吉之助：《明治维新的经济构造》，1954年版，257页)。

商业性农业虽与上述农民阶级分化同时发展，另一方面又在强有力的封建限制下开展，因此不能予以过高评价。但是我们还可以看到，它与当作副业的家庭工业的发展相结合，从18世纪到19世纪初叶，虽有一定程度的地区差别和类型差别，却是在全国范围内发展的。根据堀江和古岛的研究，德川时代中期，在从各地聚集到当时最大的集散市场大阪来的商品中，与衣料有关的货物达到米的三倍。如果想到大部分的米是缴纳租税的，而与衣料有关的货物是农民的生产品，就可以知道农民的商品经济规模了。再从地区别和商品别来看，在畿内，棉和菜种集中在一个地区，成为最进步的商业性农业地区。在福岛、群馬、长野等地，由于在德川时代末期开港通商后获得广大的海外市场，所以蚕业迅速扩展，成为东山养蚕地区。此外还有不少地方，虽然就全地区来说，商业性农业并

不太发达，但是在它的范围内，都有棉、木藍、楮（桑科植物，皮为日本紙的原料。——譯者）、菜种、紅花等作物的著名产地。又在自給自足的色彩較濃的国^①和地方，虽然还可以划分米作地和旱地，但即使同为旱地，在西南地方，新作物甘薯具有重大意义，而在东北方面，則大豆占极重要地位。这里的农业經營，正如古島敏雄所指出：“可以想像为最旧式的自給性旱地作物，即夏作大豆和其他杂粮的輪作制（《近世商业性农业的展开》，1950年版，34頁，載《社会构成史大系》），也就是不发达状态占統治地位。这些发展上的差别，就对以后各地区的資本主义发展和政治演变发生不同的影响。

三

随着这种商业性农业的发展，地方性的或全国性的市場的形成当然会达到相当的程度。

德川幕藩制度的形成，本来是在战国时代^②以来商业迅速发展以后，以大名領地^③为基础，作为全国性的統一政权而建立的。度量衡的統一、法定貨幣的鑄造、道路的修筑，都是在这个新体制下完成的。但是既然这个政权是建立在村社的体系上，商业也受村社的限制，所以不但商业首先依靠封建領主来进行，而且在三都和主要的城下町，与幕府和領主有特殊关系的特权御用商人，还作为权門商閥，列入統治机构的末端。

这种特权商人，既因兵农分离而与当时的主要生产者农民相

① 当时日本的行政区域名。——譯者

② 从15世紀末叶起，各地武士互相爭战，一直到丰臣秀吉完成統一局面止，約达百年，这个时期称为战国时代。——譯者

③ 战国时代以来割据一国和数国的武士，称为大名，他所統轄的地区称为大名領地。——譯者